

林前十五幫助我們藉著保羅談論「有沒有死人復活的事」的問題，讓我們認識基督已經復活的事實，基督復活與我們將來的復活相關連的關係，以及基督復活影響我們的人生觀和現今的生活態度。

哥林多教會處於希臘世界，而根據希臘人的哲學思想，身體復活是一件不可思議的事。保羅在雅典傳講基督從死裏復活時，受到當地人的譏諷(徒 17:32)。所以保羅寫本章的主要原因，是處理哥林多教會教會有關復活的問題。整卷《哥林多前書》裡 15 章是最長的篇章，有 58 節經文，裡面只是談論一個議題，就是復活。哥林多教會對復活有很多謬誤和迷惑，他們大概有三種取向，第一，有人不相信復活；第二，有人相信局部復活，就是人死後靈魂會復活，但是身體仍然會在墳墓中；第三，他們受了古希臘思想影響，當時有一個古希臘諺語就是“Body is a tomb”，他們認為身體是該死的，所以好想從身體的捆綁中解脫出來，如果在永恆裡要與身體在一起就很痛苦了。

因此，保羅就用這一章經文來為他們釐清復活的觀念。「**怎麼在你們中間**，有人說沒有死人復活的事呢？」1~11 節，保羅討論基督復活的鐵證。保羅重述以前傳福音給他們，他們因信領受並持守福音，這就是基督復活的證據。保羅所傳的福音內容就是照聖經所說，基督替我們的罪死了、埋葬了，三天後復活了。因著我們將來的結局是確定的，不是模糊不清的，**但願我們的今生是有意義的，而不是虛度的**。在另一方面，我們若是天天經歷基督復活的生命，生活就愈會更積極，而屬靈的生命就愈有變化。這就是天天活在「復活」的實際裏。當我們朝見主的那一天時，身體得贖，完全變化，就可以享受「復活」的實現。今日讓我們好好地為將來準備，迎接基督的再來吧

【問題討論】

1. 耶穌復活是真確的，請讀(15:1-12) ¹「弟兄們，我如今把先前所傳給你們的**福音**，告訴你們知道；這**福音**你們也領受了，又靠着站立得住；²並且你們若不是**徒然相信**，能以持守我所傳給你們的，就必因這**福音**得救。³我當日所領受又傳給你們的：第一，就是基督照聖經所說，為我們的罪死了，⁴而且埋葬了；又照聖經所說，第三天復活了；⁵並且顯給磯法看，然後顯給十二使徒看，⁶後來一時顯給五百多弟兄看，其中一大半到如今還在，卻也有已經睡了的；⁷以後顯給雅各看，再顯給眾使徒看，⁸末了也顯給我看；我如同未到產期而生的人一般。⁹我原是使徒中最小的，不配稱為使徒，因為我從前逼迫神的教會。¹⁰然而我今日成了何等人，是蒙神的恩才成的，並且祂所賜我的恩不是徒然的。我比眾使徒格外勞苦；這原不是我，乃是神的恩與我同在。¹¹不拘是我是眾使徒，我們如此傳，你們也如此信了。¹²既傳基督是從死裏復活了，怎麼在你們中間，有人說沒有死人復活的事呢？」

本段的“徒然相信”是指相信那種沒有復活的“福音”。但保羅所傳給哥林多人的，不是那樣的“福音”。現在保羅已經離開哥林多，他們中間卻有人說：“沒有死人復活的事”(12 節)。他們一面信福音，一面不信復活。保羅恐怕哥林多人受迷惑，勉勵他們持守他先前所傳給他們的**完備福音**，所以說：“你們若不是徒然相信，能以持守我所傳給你們的，就必因這福音得救。”並隨即在 3 至 4 節說明福音是甚麼。◎ 請問什麼是福音主要的內容？可以就你所知道的分享嗎？

【組長回應參考： 3-4 這兩節經文講到福音的內容是什麼。福音不是博愛，不是耶穌為我們立下了犧牲的榜樣。**福音就是耶穌基督**：福音是 1. 是從神來的佳音、喜信、好消息。2. 福音乃是神把祂自己送給你。當你信入基督，你就有了一切！3. 福音就是得蒙赦罪，並且得著神聖的基業。亞當墮落離開神，失去神作他的產業，而我們這些子孫在地上活得不坦然，死了還要面對審判。但基督來了，這一切問題就得著解決，我們的權益要被恢復，要與聖徒一同承受產業！4. 福音就是重生進入神的國。5. 福音就是永遠的生命。「神愛世人，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入祂的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遠的生命。」(約 3:16) 6. 福音就是基督要回來，解決人類一切的問題。】

2. 請讀 (15:13-19) 『¹³若沒有死人復活的事，基督也就沒有復活了。¹⁴若基督沒有復活，我們所傳的便是枉然，你們所信的也是枉然；¹⁵並且明顯我們是為神妄作見證的，因我們見證神是叫基督復活了。¹⁶若死人真不復活，神也就沒有叫基督復活了。¹⁷因為死人若不復活，基督也就沒有復活了。¹⁸基督若沒有復活，你們的信便是徒然；你們仍在罪裏。¹⁹就是在基督裏睡了的人也滅亡了。¹⁹我們若靠基督，只在今生有指望，就算比眾人更可憐。』◎請問 A. 為什麼保羅在此段經文中如此地強調死人復活及基督復活一事？它對基督徒的重要性是什麼？

【組長回應參考：A. 使徒們所傳的既然是一位能夠救人脫離罪惡和死亡的救主。如果基督沒有復活，連祂自己也要受到死亡的拘禁，祂怎麼能拯救我們這些在罪惡底下的人呢？祂怎麼能給我們永生的盼望呢？所以基督若沒有復活，使徒們所傳的就是枉然，信徒相信他們所傳的，當然也是枉然了。徒們既竭力地證明神叫基督復活（徒 1:22，2:31-33，4:2，17:18，23:6，24:15、21），如果基督沒有復活，那些親眼看見基督復活之人的見證就是謊話，連保羅在上文所講的耶穌基督怎樣向磯法、十二使徒、五百多人、雅各、眾使徒和他自己顯現，都是謊言。當然整本使徒行傳和新約聖經也都是謊話了。】

3. 所有的宗教都是勸人為善，但世上沒有一個信仰像基督教一樣，有得救的真理及永恆的盼望。一個信徒什麼時候失去對將來的盼望、失去對屬天永遠的追求，他就什麼時候就墮落，他的屬靈情況就完全走偏了，那就是離開了信仰，背離了神的旨意，入了迷惑，被今生、肉體、世界上的事所吸引、纏緊、捆住了。不在屬靈的清醒狀況中，過的是虛空的日子，心中也不會有平安和喜樂，惟獨對來生有盼望，追求屬天永遠的事，等候主來，才比別人更為有福。其實，我們的信仰沒有停留在基督的復活，基督的復活不是一個結束，而是開始。基督復活就是我們信仰和服事神的基礎，因此保羅說：“我們若靠基督，只在今生有指望，就算比眾人更可憐。” (15:19) ◎A. 如果你所信的神只帶給你的是『在今生有指望』那麼與其他的宗教有什麼兩樣？是這樣嗎？B. 請問永生的盼望是必須有努力及積公德來賺取的嗎？那麼積公德的標準是什麼？(參考以弗所書 2:8-10)

【組長回應參考：A. 死人復活與基督復活 (15:12-19) V12-13 兩節經文看來，哥林多教會裡有人不相信死人復活。他們所以否認死人復活，實際上是要否認基督復活，不過這些人沒有直接反對基督的復活，而是說沒有死人復活這件事。我們在這個世界只是過客，永遠的歸宿是在永恆，如果我們只看到眼前的事物，就會很不快樂，甚至很氣餒，不是抱怨事事不順，就是埋怨神不聽我們的禱告，會這樣的原因就在於我們的觀點錯誤。我們必須從永恆的觀點看待生命，因為神再怎麼樣都不會為了所謂的「時間」，而犧牲一點點的永恆，並且時間不會永遠存在，永恆才會長存。

B. 『8你們得救是本乎恩，也因著信。這並不是出於自己，乃是神所賜的；9也不是出於行為，免得有人自誇。10我們原是他的工作，在基督耶穌裡造成的，為要叫我們行善，就是神所預備叫我們行的。』(以弗所書 2:8-10)】

4. 保羅也用邏輯推論去證明耶穌的復活。在第 12 節至 19 節，保羅用了 6 個「若」，最後得出幾個結論。第一，如果基督沒有復活，我們所傳所信的都是枉然，就是說如果沒有復活，我們的信仰便蕩然無存。第二，如果基督沒有復活，我們的見證是妄作的，這五百個弟兄、保羅、磯法、雅各，和我們每一個人都正在說謊。第三，如果基督沒有復活，我們就仍然活在罪裏，甚至會滅亡，比眾世人都更加可憐，因為我們所受的逼迫、所受的忍耐，原來都是白白受的。◎在這 6 個『若』中，你是否可以看到基督徒的信仰與其他的宗教有什麼不同？

【組長回應參考：如果基督沒有復活，連祂自己也要受到死亡的拘禁，祂怎麼能拯救我們這些在罪惡底下的人呢？祂怎麼能給我們永生的盼望呢？所以基督若沒有復活，使徒們所傳的就是枉然，信徒相信他們所傳的，當然也是枉然了。】

5. 請讀 15:20-28 『[20](#)但基督已經從死裡復活，成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。[21](#)死既是因一人而來，死人復活也是因一人而來。[22](#)在亞當裡眾人都死了，照樣，在基督裡眾人也都要復活。[23](#)但各人是按著自己的次序復活：初熟的果子是基督，以後在他來的時候，是那些屬基督的。[24](#)再後末期到了，那時基督既將一切執政的、掌權的、有能的都毀滅了，就把國交於父神。[25](#)因為基督必要做王，等神把一切仇敵都放在他的腳下。[26](#)儘末了所毀滅的仇敵就是死，[27](#)因為經上說：「神叫萬物都服在他的腳下。」既說萬物都服了他，明顯那叫萬物服他的不在其內了。[28](#)萬物既服了他，那時子也要自己服那叫萬物服他的，叫神在萬物之上、為萬物之主。』

亞當一犯了罪，他的身體就開始衰老而死，他的心靈也跟神有了隔膜，要躲避神的面。所以亞當犯罪的結果，給人類帶來了兩種死——靈性的死和身體的死。既然死是從亞當一人而來的，照樣復活也因耶穌一人而來。耶穌基督的復活救我們脫離靈性的死，叫我們得著重生，同時也要救贖我們的身體，叫我們得著復活的身體，就是身體得贖。V22 這一節經文講到兩種地位。一種地位是在亞當裡的，按靈性說，「都死了」，按身體說也已經開始死了。在亞當裡的人都有亞當的罪性(原罪)，也都有一個「取死的身體」，都是被神的律法定為該死的。但相反的，在基督裡面，我們已經成了新造的人，從祂那裡得著永生的生命，而且我們的身體也有了復活的盼望。◎請你從此段經文及本題的內容的解說中，再講述一次什麼是『靈性的死和身體的死』及『靈性的活和身體的救贖』？

【組長回應參考：因為人犯罪的結果使身體有了死亡。人為著謀生、維持生計，便增加許多痛苦、試探、與煩惱。只要我們一天還活着，就得繼續謀生，就在死的律的威脅之下；所以我們不但作罪的奴僕，也作了死的奴僕。我們怎能脫離罪和死的律不作它們的奴僕？答案是：在基督耶穌裏，藉着賜生命聖靈的律就可以得着釋放了。靈性得以與神連結及和好；身體就得救贖】

※參考陳終道牧師 Rev. Stephen C. T. Chan，出版：金燈台出版社有限公司